

证券代码：002985

证券简称：北摩高科

公告编号：2024-014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70,372,127.88 元，提取盈余公积 17,399,944.20 元，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 152,972,183.68 元人民币，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906,790,352.07 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合计为 1,059,762,535.75 元人民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188,631,103.8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188,631,103.83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目前股本结构状况等情况，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现有总股本 331,853,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7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3,229,75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3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 30%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为国防军工行业，2023 年，军工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出现阶段性波动，叠加下游主机厂和部队客户回款进度显著变慢，以及产品降价等因素，军工上游配套企业面临较大的流动性趋紧压力。从公司角度看，2024 年，公司存在重大资金安排。在这种背景下，公司综合考虑未来战略发展规划，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计划以及未来多项科研任务，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含税）占该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0.58%。

该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量了国防军工行业现状、产业链中配套地位、公司的战略目标、经营计划以及流动性需求等多重因素，将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可以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较为可靠的保障。

(2)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公司不断健全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为中小股东表达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3) 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将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并成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专注主业提升质量，争取在起落架着陆系统和民航市场方面做大做强，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及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确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

二、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规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各项业务发展、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股东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